

# 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承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1,453.4232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证监许可[2023]849号文同意注册。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数量为1,453.4232万股。其中初始战略配售预计发行数量为232.5477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6.00%。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入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172.6710万股,占发行总量的11.88%。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59.8767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914.5022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40%;网上发行数量为366.2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6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共1,280.7522万股,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55.00元/股,发行人于2023年6月28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天承科技”股票366.250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3年6月30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55.00元/股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资金应于2023年6月30日(T+2日)16:00前到账。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6月30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高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本次发行因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

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得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按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全部有效报价对象必须参与网下申购,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可转债、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

购户数为3,117,207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0,472,479,5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3497262%。配号总数为20,944,959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020,944,958。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2,859.38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128.1000万股)从网下回拨到网上。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786.4022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61.4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494.3500万股,占扣除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8.6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4270468%。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定于2023年6月29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707室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摇号抽签仪式,并将于2023年6月30日(T+2日)在《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及上交所网站(www.se.com.cn)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广东天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9日

#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 特别提示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致尚科技”、“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3,217.03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022号)。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五矿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矿证券”、“保荐人(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217.03万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7.66元/股。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募基金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的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本次战略配售。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外部投资者的战略配售。依据本次发行价格,保荐人相关子公司不参与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初始战略配售与最终战略配售的差额160.8515万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或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300.18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16.8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最终网下、

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3,217.03万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致尚科技于2023年6月28日(T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致尚科技”股票916.85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3年6月30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于2023年6月30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如同一配售对象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并按照规定填写备注。如配售对象单日新股资金不足,将导致该配售对象当日全部获配新股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的获配新股全部无效,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6月30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限售期安排: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

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得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配售对象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网下投资者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

# 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23年6月3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jckb.cn;中国金融新闻网,网址www.financialnews.com.cn;中国日报网,网址cn.chinadaily.com.cn),供投资者查阅。



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

一、上市概况  
1、股票简称:明阳电气  
2、股票代码:301291  
3、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312,200,000股  
4、首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78,050,000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策。  
按照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明阳电气所属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代码C38)”。截至2023年6月13日(T-4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21.19倍。  
截至2023年6月13日(T-4日),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

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2年扣非前EPS(元/股)	2022年扣非后EPS(元/股)	T-4日股票收盘价(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2022年)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2022年)
600089.SH	特变电工	4.0846	4.0838	22.63	5.54	5.54
603861.SH	白云电器	0.0818	0.0648	9.10	111.25	140.43
688676.SH	金微科技	0.6634	0.5494	28.28	42.63	51.47
002112.SZ	三变科技	0.1629	0.1465	10.08	61.88	68.81
002350.SZ	北京科锐	0.0288	0.0137	7.12	247.22	519.71
算术平均值(剔除异常值)				52.25		60.14

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3年6月13日(T-4日)。

注1:市盈率计算如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2:2022年扣非前/后EPS=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4日总股本;

注3:在计算可比公司平均市盈率时剔除了特变电工、白云电器、北京科锐的市盈率数据。

本次发行价格38.13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2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母净利润摊薄市盈率为46.36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2023年6月13日(T-4日)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市盈率,低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22年平均扣非后静态市盈率60.14倍,但仍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广东省中山市南朗镇横门兴业西路1号  
电话:0760-28138001  
传真:0760-28138199  
联系人:曾小平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A区22A03室  
电话:0755-33015698  
传真:0755-33015700  
联系人:孙澳、孙吉  
发行人:广东明阳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2023年6月29日

# 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赛维时代”、“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4,01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创业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998号)予以注册决定。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拟公开发行新股4,010.00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10.02%,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40,010.00万股。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投行”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将通过网下初步询价确定发行价格,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802.00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0.00%。其中,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数量的10.00%,即401.00万股,且认购金额不超过5,425.00万元;保荐人相关子公司跟投(如有)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不超过200.50万股,不超过本次发行数量的5.00%(如本次发行价格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募基金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保荐人(主承销商)母公司设立的另类投资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数量的5.00%,即200.50万股,且认购金

额不超过10,000.00万元,战略配售回拨后,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不超过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的1%,即400.10万股。具体比例和金额将在2023年6月29日(T-2日)确定发行价格后确定。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根据回拨机制规定的原则进行回拨。

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566.4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641.6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下及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最终网下、网上发行数量及战略配售情况将在2023年7月5日(T+2日)刊登的《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予以明确。

为了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发展前景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3年6月30日(T-1日,周五)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站:全景网(https://www.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和保荐人(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六家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www.stcn.com;证券日报网,网址www.zqrb.cn;经济参考网,网址www.jjckb.cn)查阅。  
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赛维时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3年6月29日